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
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
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SZATLYS-002

建设单位：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市东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陈燕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吴晓东

项目负责人：王澜

报告编写人：王澜

建设单位：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771882094

传真：/

邮编：215000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石田路3号

编制单位：苏州市东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12-69203568

传真：0512-69208568

邮编：215000

地址：苏州市金山路198号安达科技园402室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项目由来.....	1
1.2 验收监测目的.....	2
1.3 验收监测工作范围及内容.....	2
2 验收依据.....	3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9
3.3 主要原辅材料.....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 生产工艺.....	11
3.6 项目变动情况.....	13
3.6.1 项目变动内容.....	13
3.6.2 变动情况分析.....	14
3.6.3 变动情况结论.....	15
4 环境保护设施.....	15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5
4.1.1 废水.....	15
4.1.2 废气.....	15
4.1.3 噪声.....	18
4.1.4 固（液）体废物.....	18
4.2 其他环保设施.....	21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21
4.2.2 在线监测装置.....	21
4.2.3 其他设施.....	21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1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2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22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4
6 验收执行标准.....	25
6.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7
6.2 噪声排放标准.....	27
6.3 总量控制指标.....	27
7 验收监测内容.....	29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9
7.1.1 废水.....	29
7.1.2 废气.....	29
7.1.3 厂界噪声监测.....	29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0
8.1 监测分析方法.....	30
8.2 监测仪器.....	30
8.3 人员资质.....	30
8.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0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1
9 验收监测结果.....	31
9.1 生产工况.....	31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2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32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错误！未定义书签。
10 环境管理检查.....	37
11 验收监测结论.....	39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9
11.2 建议.....	39

1 验收项目概况

1.1 项目由来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石田路3号，依托老项目租赁厂房进行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原项目于2014年7月1日获得批复，2016年8月29日通过三同时验收。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建设单位于2018年12月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2月14日取得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审相评[2019]4号）。2019年2月15日本项目开工建设，2019年3月1日项目竣工。

表 1-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18年9月7日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相发改备[2018]227号文备案。
2	环评	2018年12月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2019年2月14日取得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审相评[2019]4号）。
4	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年生产加工3000万件精密车削零部件、100万件电子元器件、100万件通讯器材配件、1000万件轴、2000万件汽车零部件。
5	项目开工及竣工时间	2019年2月15日项目开工建设，2019年3月1日项目竣工。
6	项目调试时间	2019年3月2日~2019年5月20日。
7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投入运行。

受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市东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和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9年5月5日~2019年5月6日在项目正常运营、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委托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开展

了现场监测。在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以及环保设施、措施有关资料的基础上，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和国家、地方环保要求，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1.2 验收监测目的

通过对建设项目外排污染物达标情况、污染治理效果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水平的调查，为企业自主验收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

1.3 验收监测工作范围及内容

- (1) 检查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各项环保设施的实际建设、管理、运行状况以及各项环保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 (2) 监测分析建设项目废气、噪声等排放达标情况；
- (3) 监测统计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指标的达标情况。

2 验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7月）；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4)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 部令 第48号）；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
- (6)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 (7)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
- (8)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1997年9月）；
- (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环境保护部令 第39号）；
- (10)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12月）；
- (11) 《关于对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19年2月14日取得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审相评[2019]4号））。
-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13)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石田路3号，（坐标为东经120.73°，北纬31.51°）。根据现场勘查，石田路北面为苏州合力机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东侧、南侧均为苏州西湖门窗有限公司厂房；西侧为轰天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本项目租用苏州西湖门窗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石田路3号的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建设，总建筑面积约1300m²。本项目以厂界起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周边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所处地理区域内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3-1，项目地理位置见图3-1，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图3-2，厂区实际建设总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3-3。

表3-1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平家堰	东南	275	36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十图堰	东	645	320人	
	人才公寓	西	600	1000人	
水环境	小河	东	6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III类标准
	界泾河	西南	1800	小河	
	紫薇园	西南	2700	小湖	
	盛泽荡	西南	4100	小湖	
	阳澄湖	东南	2500	大湖	
声环境	厂界外1m	/	1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中2类标准
生态环境	阳澄湖(相城区)重要湿地二级	东南	1500	110.66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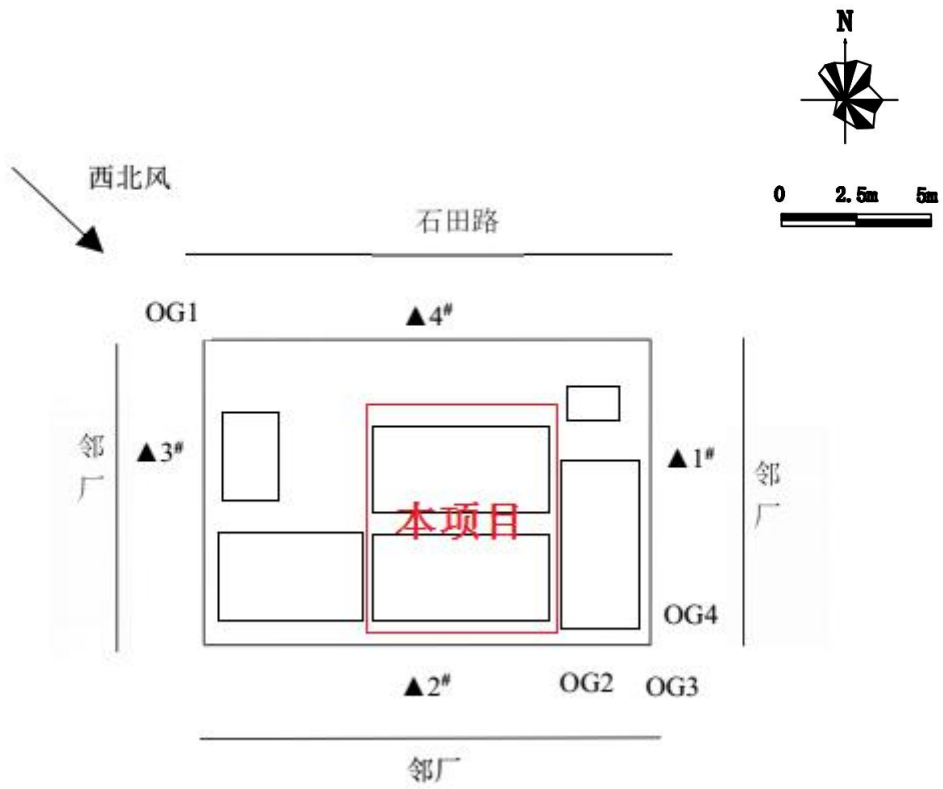
	管控区				
	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西南	4100	3.87km ²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注：“○”：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图 3-3 厂区实际建设总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3.2 建设内容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进行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的建设，项目主要生产工序为车削、研磨、喷砂、磨削、二次加工等，主要产品为精密车削零部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等，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3000 万件、电子元器件 100 万件、通讯器材 100 万件、汽车零部件 2000 万件、轴类 1000 万件。项目投资概算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6%；实际总投资 260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 1.9%，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6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 8 小时，1 班制，年运行 2400 小时，公司不提供住宿，不设食堂。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3-2，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3-3，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4。

表 3-2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生产产能	实际生产能力	备注
1	精密车削零部件	3000 万件	3000 万件	与环评申报产品产能一致
2	电子元器件	100 万件	100 万件	
3	通讯器材配件	100 万件	100 万件	
4	轴	1000 万件	1000 万件	
5	汽车零部件	2000 万件	2000 万件	

表 3-3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内容表

	类别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备注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100m ²	230m ²	增大	原辅料储存
	成品仓库	100m ²	510m ²	增大	成品储存
	危废仓库	10m ²	10m ²	与环评一致	危废暂存
	一般固废仓库	25m ²	127m ²	增大	一般固废暂存
	运输	汽车运输	汽车运输	与环评一致	/
公用	给水	2931.5t/a	2931.5t/a	与环评一致	自来水厂供给

工程	排水	2304t/a	2304t/a	与环评一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	90 万度	90 万度	与环评一致	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CNC 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油雾收集器进行处理；喷砂工艺产生的颗粒物经配套的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进行处理（无组织排放）	CNC 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油雾收集器进行处理；喷砂工艺产生的颗粒物经配套的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进行处理（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
	固废处理	固废实行分类存放，及时清运，妥善处理处置，零排放	固废实行分类存放，及时清运，妥善处理处置，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变化量 (台/套)
	数量 (台/套)	数量 (台/套)	
自动车床	60	58	-2
数控车床	60	45	-15
冷镦机	6	6	0
加工中心	15	11	-4
二次加工机	20	20	0
冲床	5	3	-2
清洗线	1	1	0
磨床	4	5	+1
研磨机	4	4	0

喷砂机	1	1	0
空压机	1	1	0

说明：原环评设备清单中设备数量采用的是备用和实际使用的模式，实际建设中，因资金原因，项目不安排备用仪器，但按现有设备数量已能达到环评批复对应实际产能。

3.3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设计消耗量、调试期间消耗量见表 3-5。

表 3-5 主要原辅料消耗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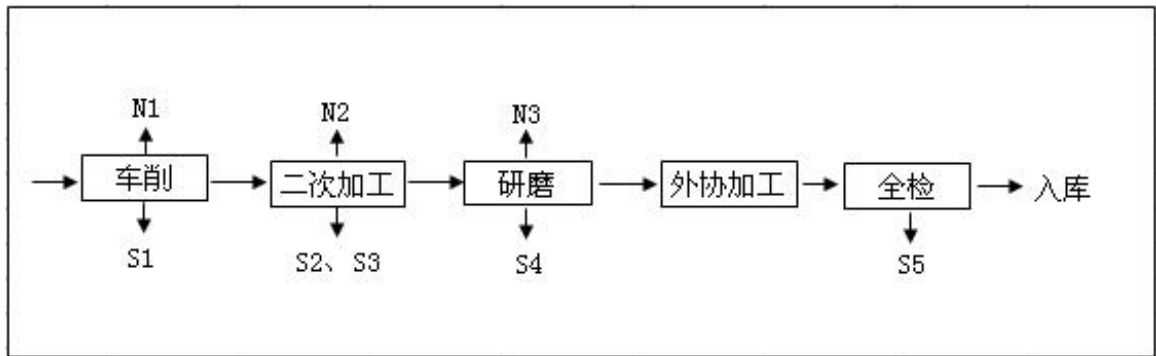
原料（辅料）名称	年设计消耗量	调试期间消耗量	换算年消耗量
不锈钢	200t	25t	150t
铜棒	400t	50t	300t
铁棒	500t	62.5t	375t
铁管	500t	62.5t	375t
铝	20t	2.5t	15t
乳化液	4t	0.6t	4t
机油	2.5t	0.4t	2.5t
树脂砂	0.2t	0.033t	0.2t

注：调试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2 日~2019 年 5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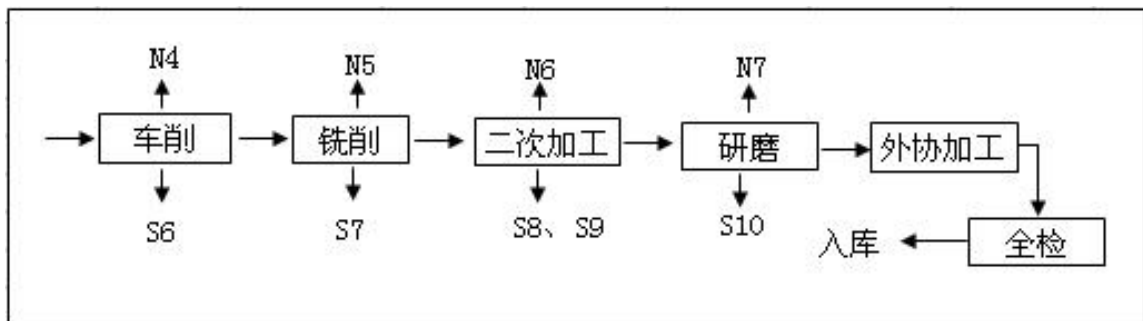
3.4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为精密车削零部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加工项目，具体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3-5（注：G 代表废气；S 代表固体废物；N 代表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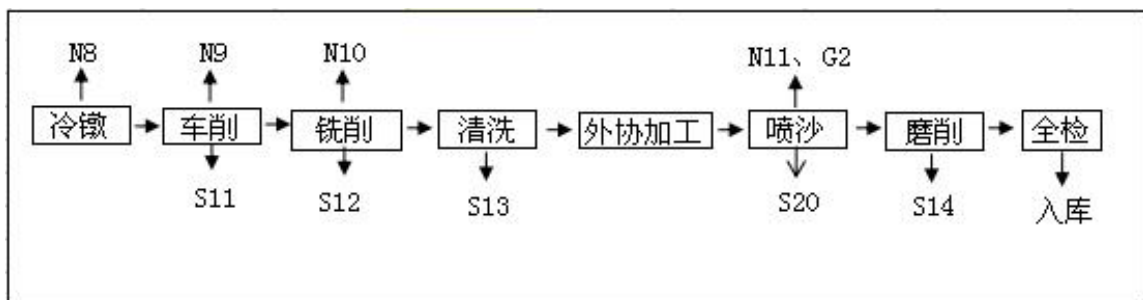
精密车削零部件生产工艺：



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生产工艺：



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



轴类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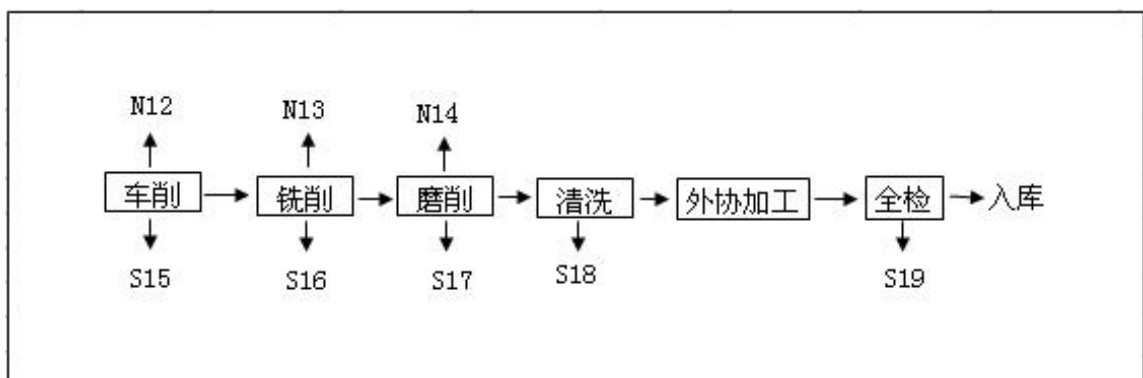


图 3-5 工艺流程图

精密车削零部件生产工艺：

首先根据客户需求选用自动车床、数控车床对铜铁钢等原辅料进行切削，根据型号切削出产品锥形送入二次加工区由二次加工机进行钻孔攻牙倒角，再由研磨机磨平边角，完工后委外电镀处理，返厂检验产品性能，达标方可入库待售，不合格品返厂重修，无法重修的作为报废品收集外售。该工艺产生设备噪声 N1~N3, 金属边角料 S1、S2、S4，废乳化液 S3，不合格品 S5。

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生产工艺：

根据图纸型号通过自动车床、数控车床加工中心对原料进行车削铣削，对于精度要求高的产品进行二次加工、研磨机研磨边角，之后外协表面处理。返厂检验产品性能，达标方可入库待售，不合格品返厂重修，无法重修的作为报废品收集外售。该工艺产生设备噪声 N4~N7，金属边角料 S6~S8、S10，废乳化液 S9。

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

首先用冷镦机对原辅料进行定型，再通过自动车床、数控车床加工中心对原料进行车削铣削，经过清洗线冲洗半成品表面油污，之后外协表面处理，返厂有部分产品需要喷砂机加工。检验产品性能，达标方可入库待售，不合格品返厂重修，无法重修的作为报废品收集外售。该工艺产生设备噪声 N8~N11, 金属边角料 S11、S12、S14，废乳化液 S13, 喷砂颗粒物 G1。

轴类生产工艺：

通过自动车床、数控车床加工中心对原料进行车削铣削磨削，得出半成品进入清洗线冲洗半成品表面油污，之后外协表面处理，返厂检验产品性能，达标方可入库待售，不合格品返厂重修，无法重修的作为报废品收集外售。该工艺产生设备噪声 N12~N14，金属边角料 S15、S16、S17，废乳化液 S18，不合格品 S19。

3.5 项目变动情况

3.5.1 项目变动内容

建设项目具体变动情况见表 3-8。

表 3-8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备注
----	----	---------	--------	------	----

1	仓储设施	原料仓库 100m ² 成品仓库 100m ²	原料仓库 230m ² 成品仓库 510m ²	原料仓库增加了 130m ² ，成品仓库增加了 410 m ²	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未增加。
2	生产设备	自动车床 60 台，数控车床 60 台，冷镦机 6 台，加工中心 15 台，二次加工机 20 台，冲床 5 台，清洗线 1 台，磨床 4 台，研磨机 4 台，喷砂机 1 台，空压机 1 台	自动车床 58 台，数控车床 45 台，冷镦机 6 台，加工中心 11 台，二次加工机 20 台，冲床 3 台，清洗线 1 台，磨床 5 台，研磨机 4 台，喷砂机 1 台，空压机 1 台	增加了 1 台磨床、减少了自动车床 2 台，数控车床 15 台，加工中心 4 台，冲床 2 台	根据实际生产需要，调整了设备的数量，总的产能不变，不新增污染因子，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3	固废仓库	一般固废仓库 25m ²	一般固废仓库 127m ²	一般固废仓库增加了 102m ²	一般固废仓库增加了 102m ² ，厂内一般固废容量基本不变，未达到配套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以上。

3.5.2 变动情况分析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分析见表 3-9。

表 3-9 建设项目是否构成重大变动核查表

类别	苏环办[2015]256 号文规定	实际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规模变动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30%及以上。	原料仓库增加了 130m ² ，成品仓库增加了 410 m ² ，主要是增加了钢材、铁管的存储，原料乳化液、机油仓储不增加，不涉及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储存量的增加。	否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增加了 1 台磨床、减少了自动车床 2 台，数控车床 15 台，加工中心 4 台，冲床 2 台，不新增污染因子，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否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	一般固废仓库增加了 102m ² ，增加了面积但未增加容量，未	否

	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达到配套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量增加 30%以上。	
--	---	---	--

3.5.3 变动情况结论

对比《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上述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3.6 项目公辅工程以新老情况

表 3-10 项目公辅工程以新老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备注
1	仓储设施	依托原有原料仓库 100m ²	在原有仓库基础上增加了 130m ² ，目前原料仓库 230m ²	原料仓库增加了 130m ²	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未增加。
2		依托原有成品仓库 100m ²	在原有仓库基础上增加了 410 m ² ，目前成品仓库 510m ²	，成品仓库增加了 410 m ²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4-1，全厂废水排放流向示意图见图 4-1。

表 4-1 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排放规律 (连续, 间断)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COD _{Cr} 、pH、SS、氨氮、总磷	化粪池	间歇排放	市政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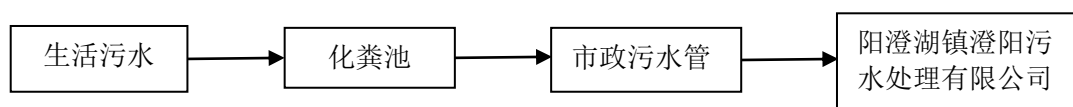


图 4-1 全厂废水排放流向示意图

4.1.2 废气

(1)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需对使用的磨具利用喷砂机进行喷砂处理，一次喷砂量约 50kg。喷砂机配套采用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喷砂产生的颗粒物经喷砂机配套的除尘设施收集处理后，尾气经出风口无组织排放。

(2) 在 CNC 加工过程中，乳化液温度上升，有少量油气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表示，本项目 CNC 加工中心配套安装有油雾收集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非甲烷总烃车间无组织排放，油雾收集器收集的切削液回用到生产中，不可回用时，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4-2 工艺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工段	排气筒编号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喷砂	无组织		颗粒物	喷砂产生的颗粒物经配套的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进行处理	大气环境
加工中心			非甲烷总烃	加工中心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油雾收集器进行处理	

本项目废气处理工程流程如下：

(1)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需对使用的磨具利用喷砂机进行喷砂处理，喷砂机配套采用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喷砂产生的颗粒物经喷砂机配套的除尘设施收集处理后，尾气经出风口无组织排放。

(2) 在 CNC 加工过程中，乳化液温度上升，有少量油气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表示，本项目 CNC 加工中心配套安装有油雾收集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非

甲烷总烃车间无组织排放，油雾收集器收集的切削液回用到生产中，不可回用时，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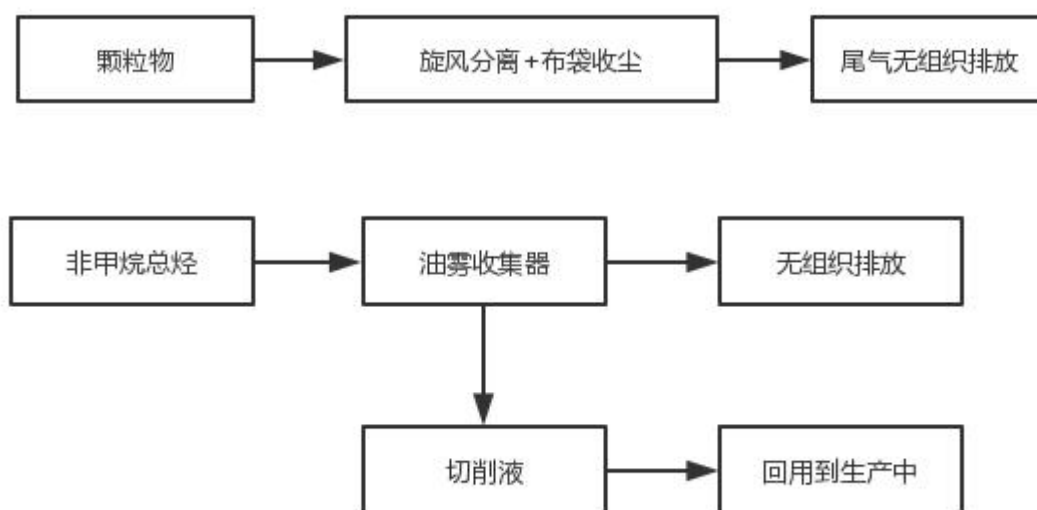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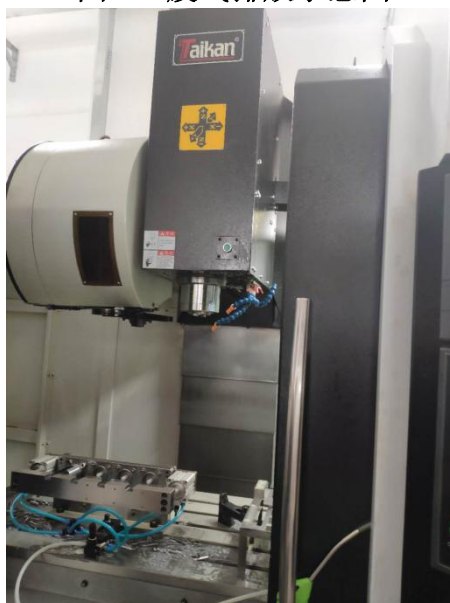


图 4-2 废气排放示意图



CNC 加工中心自带油雾收集装置



旋风分离+布袋收尘
图 4-3 废气处理设施图

4.1.3 噪声

本项目新增的产噪设施主要为加工中心、自动车床、数控车床、冷镦机、磨床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墙体隔声、消声减振、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可有效控制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具体噪声排放情况见表 4-3。

表 4-3 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等效声级 dB(A)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1	加工中心	11	80	车间	合理布局 墙体隔声 消声减振 距离衰减
2	自动车床	58	80	车间	
3	数控车床	45	80	车间	
4	冷镦机	6	75	车间	
5	磨床	5	75	车间	
6	二次加工机	20	75	车间	
7	冲床	3	75	车间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报废品，粗颗粒废砂，废乳化液、废机油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报废品，粗颗粒废砂外卖综合利用处理；废机油委托无锡市志云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废乳化液委托无锡市丰凯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本项目设置 1 座约 10m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和 1 座约 127m²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危废暂存场所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危险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别存放于专门的（防渗）容器中。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废物代码	项目环评产生量 (t/a)	项目实际产生量 (t)	转移量 (t)	暂存量 (t)	处置方式
1	金属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加工过程	固	85	11.5	2	2	0	外卖综合利用
2	报废品		检验	固	85	4	0.6	0	0.6	
3	粗颗粒废砂		喷砂	固	85	0.15	0.15	0	0.15	
4	废机油	危险固废	生产设备	液	HW08 900-249-08	2	0.3	0.3	0	委托无锡市志云废油处理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5	废乳化液		清洗线、CNC	液	HW09 900-006-09	7.7	1.3	0	1.3	委托无锡市丰凯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	99	9	8.8	8.8	0	环卫清运

注：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危废转移联单上的废机油 1 吨为全厂量，根据企业本项目实际生产的使用量，本项目转移量 0.3 吨。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无。

4.2.3 其他设施

无。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 2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9%。

表 4-5 主要污染源治理设施和措施投资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			
	环评预估		实际建设	
	类别	投资（万元）	类别	投资（万元）
废气	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油雾收集装置	25	旋风分离+布袋收尘一体化除尘设施，油雾收集装置	30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加强维修与日常保养；整个厂房采用隔音、吸声设计，对风机加装消声器；对设备基础设置减振措施	20	选用低噪设备，加强维修与日常保养；整个厂房采用隔音、吸声设计，对风机加装消声器；对设备基础设置减振措施	15
固废	危废仓库 危废外委有资质单位 无害化处置	5	危废仓库 危废外委有资质单位 无害化处置	5
合计	/	50	/	50

注：原环评中废气收集系统及废气处理设施的环保投资预算偏小。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总结论：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及技术要求，项目建设已通过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选址在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石田路3号，租用苏州西湖门窗有限公司的厂房进行生产建设，项目用地为规划工业用地，符合阳澄湖镇总体规划要求；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有效，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可实行达标排放，项目所需排污总量在区域内进行平衡，区域环境质量与功能相符。本评价认为在建设单位履行其承诺，认真落实各环保措施，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在较小范围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来说说是可行的。

建议和要求：

(1) 要求：

①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②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人。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2) 建议：

建设项目运营后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管理：

① 建设项目应加强环境管理，杜绝生活污水不处理私排情况的发生。

②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且加强对设备及噪声防治措施的维护保养，使其始终达到应有的效果，尽最大可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严格按照苏州市的相关要求执行。

④加强业务培训和宣传教育工作，使每个员工树立节能意识、环保意识；做好与周边居民的沟通协调工作，避免引起纠纷。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苏审相评[2019]4号



关于对《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对你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原则同意报告表所列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年产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3000万件、电子元器件100万件、通讯器材100万件、汽车零部件2000万件、轴类1000万件。该项目建设地址为：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石田路3号。精密车削零部件生产工艺为：车削、二次加工、研磨、



外协加工、全检、入库；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生产工艺为：车削、铣削、二次加工、研磨、外协加工、全检、入库；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为：冷锻、车削、铣削、清洗、外协加工、喷砂、磨削、全检；轴类生产工艺为：车削、铣削、磨削、清洗、外协加工、全检、入库。

二、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接入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三、项目以厂界为起点设置1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有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加强对生产车间的管理，尽可能减少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必须采取防振降噪措施。

五、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有：废机油（900-249-08），废乳化液（900-006-09）。危险废物需委托持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堆放，设置室内专用堆放场所，设置明显标志牌，不得随意堆放及外排；金属边角料、报废品、粗颗粒废砂经收集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得随意扔撒或者堆放。

六、项目实施后，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为（吨/年）：接管量为2304， $COD \leq 0.69$ ， $SS \leq 0.46$ ， $NH_3-N \leq 0.07$ ， $TP \leq 0.01$ ；排放至外环境总量为2304， $COD \leq 0.115$ ， $SS \leq 0.023$ ， $NH_3-N \leq 0.012$ ， $TP \leq 0.001$ 。

七、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的要求执行，废水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存放地设标志牌，废水排放口设采样口。

八、严格执行报告表以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工程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九、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十、本项目原辅材料、生产设备、污染防治设施等涉及易燃易爆等环节的，须得到安监等相关管理部门认可后方可投入生产。

以下无正文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6-1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监控点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6.2 噪声排放标准

表 6-2 本项目噪声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昼间	标准来源
厂界噪声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6.3 废水排放标准

表 6-3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排口	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CODcr	mg/L	300
		SS		200
		氨氮		30
		总磷		4

6.4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固体废物排放总量为零，废水为生活污水接管至市政管网，不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表 6-4 总量控制指标

环境要素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废气 (扩建后无组织)	颗粒物	0.0015
	非甲烷总烃	0.004
废水	排水量	2304t/a
	CODcr	0.69
	SS	0.46
	氨氮	0.07
	TP	0.01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苏州西湖门窗有限公司排污管网，与其他企业混排，无独立排污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本次不做监测。

7.1.2 废气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OG1~G4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注：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位置见图 3-3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7.1.3 厂界噪声监测

表 7-2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四周厂界外 1 米 分别布设 4 个点位	N1~N4	等效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注：本项目噪声监测布点位置见图 3-3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生产时间：8 点 30~11 点 30、13 点~17 点，共 8 小时。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HJ 604-2017）
噪声	等效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检定情况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分析天平	AL104	A-1-009	校准
		颗粒物采样器	ZR-3930B	A-1-001	校准
		颗粒物采样器	ZR-3930B	A-1-011	校准
		颗粒物采样器	ZR-3930B	A-1-021	校准
		颗粒物采样器	ZR-3930B	A-1-031	校准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560	A-1-020	校准
		大气采样器	LB-2400	A-1-002	校准
噪声	等效声级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MSTYQ286	检定
		风速仪	GZF-S200A	A-1-003	校准

8.3 人员资质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8.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有关规定执行。尽量避免了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均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表 8-2 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样品数 (个)	现场空白		加标回收率	
			空白样 (个)	合格数 (个)	回收率 %	控制值 %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13	1	1	/	/
	非甲烷 总烃	13	1	1	96	90~110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A)，测量结果有效。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2019年5月5日~5月6日对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进行了废气、厂界噪声方面的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生产线运行正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且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均处于运行状态。具体工况情况见表 9-1。

表 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年生产能力 (万件/年)	年生产时间 (天)	设计日生产能力 (万件/天)	监测日期	验收监测期间日生产能力 (万件/天)	生产负荷 (%)
精密车削 零部件	3000	300	10	2019-5-5	8	80
				2019-5-6	8	80
电子元器件	100	300	0.3	2019-5-5	0.24	80
				2019-5-6	0.25	83.3
通讯器材 配件	100	300	0.3	2019-5-5	0.26	86.7
				2019-5-6	0.25	83.3

轴	1000	300	3.3	2019-5-5	2.75	83.3
				2019-5-6	2.64	80
汽车零部件	2000	300	6.6	2019-5-5	5.1	77.5
				2019-5-6	5.28	80

注：验收期间企业产能数据由企业提供。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见下表 9-6；无组织废气监测参数见表 9-7。

表 9-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厂周界外南侧 (OG ₁)	厂周界外北侧偏西 (OG ₂)	厂周界外北侧 (OG ₃)	厂周界外南侧偏东 (OG ₄)	最大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颗粒物	2019-5-5	第一次	0.117	0.150	0.200	0.183	0.217	1	达标
		第二次	0.100	0.200	0.217	0.183			
		第三次	0.117	0.183	0.200	0.217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27	0.33	0.29	0.34	0.35	4.0	达标
		第二次	0.27	0.31	0.30	0.32			
		第三次	0.27	0.30	0.30	0.35			
颗粒物	2019-5-6	第一次	0.100	0.167	0.217	0.200	0.217	1	达标
		第二次	0.117	0.183	0.183	0.200			
		第三次	0.100	0.217	0.200	0.167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27	0.32	0.31	0.30	0.36	4.0	达标
		第二次	0.25	0.33	0.33	0.36			
		第三次	0.24	0.31	0.31	0.35			
备注		/							

表 9-7 无组织监测参数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OG ₁	2019-5-5	第一次	17.3	102.3	34.1	2.4	西北
		第二次	20.6	101.6	29.7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3	26.5	2.5	西北
OG ₂		第一次	17.3	102.3	34.1	2.4	西北
		第二次	20.6	101.6	29.7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3	26.5	2.5	西北
OG ₃		第一次	17.3	102.3	34.1	2.4	西北
		第二次	20.6	101.6	29.7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3	26.5	2.5	西北
OG ₄		第一次	17.3	102.3	34.1	2.4	西北
		第二次	20.6	101.6	29.7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3	26.5	2.5	西北
OG ₁	2019-5-6	第一次	16.2	102.6	36.7	2.3	西北
		第二次	19.9	101.8	32.5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4	29.1	2.5	西北

OG ₂	第一次	16.2	102.6	36.7	2.3	西北
	第二次	19.9	101.8	32.5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4	29.1	2.5	西北
OG ₃	第一次	16.2	102.6	36.7	2.3	西北
	第二次	19.9	101.8	32.5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4	29.1	2.5	西北
OG ₄	第一次	16.2	102.6	36.7	2.3	西北
	第二次	19.9	101.8	32.5	2.6	西北
	第三次	22.1	101.4	29.1	2.5	西北

9.2.1.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9-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dB(A)）

测点序号	测点位置	监测日期和监测结果	
		2019年5月5日	2019年5月6日
		昼间	昼间
N1	厂东界外1米	57.0	56.3
N2	厂南界外1米	57.1	55.9
N3	厂西界外1米	58.0	58.1
N4	厂北界外1米	56.1	58.3
2类		60	6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2019年5月5日，昼间：多云，风速 2.6m/s 2019年5月6日，昼间：多云，风速 2.7m/s	

10 环境管理检查

表 10-1 环境管理检查情况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建设项目从立项到试生产各阶段，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8年9月7日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相发改备[2018]227号文备案。 2018年12月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苏州安拓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扩建精密车削零部件（塑料金属嵌件）、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汽车零部件、轴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2019年2月14日取得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审相评[2019]4号）。
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备。
3	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企业设有专人负责日常环境管理，验收监测期间无环保规章管理制度。
4	环境保护设施建成及运行记录	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运行，需进一步完善运行、维护记录等。
5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实施效果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基本符合要求，废气、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6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检查	需进一步完善排污口的规范化设置，并安装环保标识牌。
7	事故风险的环保应急计划，包括配备、防范措施，应急处置等	验收监测期间无环境安全事故应急计划。
8	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处理处置和回收利用情况及相关协议	本项目危险废物由无锡市志云废油处理有限公司、无锡市丰凯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表 10-2 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1.	厂区内严格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厂区严格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阳澄湖镇澄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本项目需以厂界起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距离范围内不得有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加强对生产车间的管理，尽可能减少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厂界起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距离范围内没有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3.	厂界排放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必须采取防振降噪措施。	<p>本项目已选用低噪且性能好的设备，并对设备采取了基础减震，再通过厂房车间隔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根据监测，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p>
4.	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有：废机油，废乳化液。危险废物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堆放，设置室内专用堆放场所，设置明显标志牌，不得随意堆放及外排；金属边角料、报废品、粗颗粒废砂经收集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得随意仍撒或者堆放。	<p>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外卖综合利用处理；危险废物已委托无锡市志云废油处理有限公司、无锡市丰凯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固废零排放。企业厂内设有危废暂存场所。</p>
5.	项目实施后，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为（吨/年）：接管量 2304，COD≤0.69，SS≤0.46，氨氮≤0.07，TP≤0.01；排放至外环境总量为 2304，COD≤0.115，SS≤0.023，氨氮≤0.012，TP≤0.001。	<p>本项目废水接管至市政污水管网，接管量 2304 吨/年</p>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各产品产能均达到环评设计量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1)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是依托苏州西湖门窗有限公司排污管网。因生活污水无独立排放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本次不做监测。

(2)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 监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本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报废品，粗颗粒废砂，废乳化液、废机油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报废品，粗颗粒废砂外卖综合利用处理；废机油委托无锡市志云废油处理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废乳化液委托无锡市丰凯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5) 环评及批复中其他要求的落实对照情况

企业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11.2 建议

1、建议该公司加强环保从业人员的培训，做到持证上岗，进一步完善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在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生产全过程的环保管理及监督，最大减轻项目对环境带来的影响；

2、建议公司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加强环保知识培训，扩大厂区绿化，建设环保文明的企业；

3、当项目生产工艺、生产产品及产量有变化时，请及时按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有关要求报告相关环境行政主管部门。

附件：1、房屋租赁合同

2、项目立项文件

3、危险废物处理协议及危废单位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

4、污水接管协议

5、验收工况说明

6、检测报告

7、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8、电镀委外合同

9、危废转移联单